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1-048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5月7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下午4:30—5:00在深圳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左红辉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高保清女士经慎重考虑后做出延期履行股份增持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高保清女士延期履行股份增持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高保清女士延期履行股份增持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并将此议案提交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增加增持方式的公告》。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